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疾病預防控制中心
技術指引
CDC (Macao SS)
Technical Guidelines

編號: 008.CDC-NDIV.GL.2020
版本: 7.0
制作日期: 2020.01.02
修改日期: 2020.02.26
頁數: 1/4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感染 - 給公共機構的建議

2019年12月以來，內地湖北省武漢市陸續發現了多例新型冠狀病毒(2019-nCov)感染的肺炎病例，隨著疫情的蔓延，內地其他地區、本澳及境外國家/地區亦相繼出現輸入性或本地病例。根據相關衛生部門提供的資料，病徵主要為發熱、咳嗽、有病例出現腹瀉；其中部分病例病情嚴重，出現呼吸困難或肺炎，有死亡病例，亦有治癒出院病例。根據資料顯示是次的新型冠狀病毒能人傳人，可經呼吸道感染。

疾病介紹

- **傳染源**：目前所見傳染源主要是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患者。無症狀感染者也可能成為傳染源。
- **傳播途徑**：經呼吸道飛沫和接觸傳播是主要的傳播途徑。在相對封閉的環境中長時間暴露於高濃度氣溶膠情況下存在經氣溶膠傳播的可能。經消化道傳播途徑尚待明確。
- **易感人群**：人群普遍易感。
- **潛伏期**：1-14天，多為3-7天。
- **症狀**：以發熱、乏力、乾咳為主要表現。少數患者伴有鼻塞、流涕、咽痛和腹瀉等症狀。
 - **重症病例**：多在發病一周後出現呼吸困難和/或低氧血症，嚴重者快速進展為急性呼吸窘迫綜合徵、膿毒症休克、代謝性酸中毒和凝血功能障礙。值得注意的是重症、危重症患者病程中可為中低熱，甚至無明顯發熱。
 - **輕症病例**：僅表現為低熱、輕微乏力等，無肺炎表現。
- **治療及預後**：以支持性療法為主，部分病例病情嚴重，有死亡病例，亦有治癒出院病例。年齡較大或有慢性疾病患者，有較大機會出現嚴重情況。

預防方法

為預防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衛生局建議各公共機構及其人員應提高警惕，採取以下措施：

1. 協調管理

- 留意特區政府的疫情信息，並配合各項預防措施；適時向員工發佈及更新有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疾病預防控制中心
技術指引
CDC (Macao SS)
Technical Guidelines

編號: 008.CDC-NDIV.GL.2020
版本: 7.0
制作日期: 2020.01.02
修改日期: 2020.02.26
頁數: 2/4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感染 - 給公共機構的建議

關疾病預防的資訊；

- 公共部門須加強各項衛生措施，對場所的工作人員及進入場所的人士進行體溫監測，所有人士須配戴口罩，避免聚集；
- 留意工作人員身體情況，若發現有發熱或呼吸道症狀等不適的情況，應指示其戴上口罩和就醫；倘醫生認為有需要，應允許其留在家中休息，暫不參與工作；
- 留意市民的身體狀況，若發現有發熱或呼吸道症狀的人士，應勸籲其戴上口罩及早就醫，並避免與場所內的其他人士密切接觸；
- 如出現發熱或呼吸道症狀等不適，向其詢問是否曾經在發病前 14 日在湖北省或其他可能存在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地方*逗留，或曾接觸確診病人，如是，應聯絡消防局安排救護車送仁伯爵綜合醫院作進一步檢查；
- 如有大量員工出現不適，應通知相關權責公共部門及衛生局疾病預防控制中心（電話：2870 0800；傳真：2853 3524）。

2. 個人預防

為預防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衛生局呼籲所有居澳人士留意特區政府的疫情資訊，配合當局各項預防措施，同時注意個人衛生、家居及環境衛生、食物衛生，尤其包括：

- 避免外出及往來澳門與其他地區；
- 避免聚集/聚會、盡量留在家中或宿舍中；
- 在工作場所及家居或宿舍中，盡量與人保持一定距離；
- 如必要外出須配戴口罩；
- 經常以水和皂液洗手或以酒精搓手液搓手，未洗手前避免接觸口、鼻、眼；
- 打噴嚏或咳嗽時應用紙巾掩着口鼻，及儘快洗手；沒有紙巾時應用衣袖或肘部掩着口鼻，而不應用手掌掩着口鼻；
- 如廁後蓋上廁板後沖廁，並徹底洗手；
- 不要與他人共用毛巾；
- 經常清潔消毒家居或工作場所中手容易接觸的地方；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疾病預防控制中心
技術指引
CDC (Macao SS)
Technical Guidelines

編號: 008.CDC-NDIV.GL.2020
版本: 7.0
制作日期: 2020.01.02
修改日期: 2020.02.26
頁數: 3/4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感染 - 給公共機構的建議

- 處理被分泌物或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或地方時應戴上手套；
- 避免到人多擠迫的地方逗留，特別是免疫力低的人士；
- 避免與發熱、患有呼吸道症狀的病人作近距離接觸；
- 避免前往醫院探望病人，如必要進入醫院範圍內須配戴口罩；
- 避免接觸動物、到有動物出售的市場或食用未煮熟的動物產品；
- 如有發熱或呼吸道症狀等不適，須配戴口罩，及時就醫。

如曾前往內地、韓國或其他可能為新型冠狀病毒高發的國家或地區*逗留，或曾接觸確診病人的人士應特別注意：

- 所有人士入境本澳時必須如實進行[健康申報](#)：
 - 過去 14 天內曾經到過韓國的所有人士，需按照衛生當局的指示在指定的地點進行為期 14 天的醫學觀察；
 - 每日多次往返珠澳的澳門居民、來自疫情高發國家或地區的旅客，須按衛生當局指示接受醫學檢查；
 - 外地僱員請參見“給在本澳工作的外地僱員的建議”；
 - 湖北省人士或過去 14 日內曾經到過湖北省的非本澳居民，入境時必須出示符合本澳要求的由合法醫療機構發出的無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醫生證明書；
 - 過去 14 日內曾前往湖北省逗留的澳門居民，入境時應主動申報，並遵照衛生當局指示處理；
 - 有需要時由衛生當局安排相關人士在指定地方進行醫學觀察；
 - 除上述人士外，其他在過去 14 日內曾前往相關地區的人士，由入境本澳起計 14 日內需要進行自我健康管理。
- 除就醫外避免外出及避免接觸他人；
- 如有發熱或呼吸道症狀等不適的人士，戴上口罩、及時就醫、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聯絡消防局安排救護車送院；
- 如實向醫生詳述旅行史及接觸史，並按醫生指示處理。

 <p>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p>	<p>疾病預防控制中心 技術指引 CDC (Macao SS) Technical Guidelines</p>	<p>編號: 008.CDC-NDIV.GL.2020 版本: 7.0 制作日期: 2020.01.02 修改日期: 2020.02.26 頁數: 4/4</p>
<p>預防新型冠狀病毒感染 - 給公共機構的建議</p>		

3. 環境衛生

- 經常清潔消毒場所中手容易接觸的地方，如傢具表面、牆壁、地板、扶手、門把、電梯按鈕、電腦鍵盤等；
- 確保公眾接待的地方有抹手紙和酒精搓手液；
- 確保衛生間內備有皂液、一次性的紙巾或乾手機供使用，切忌提供公用毛巾；
- 確保渠道通暢，沒滲漏；排水渠有隔氣彎管，至少每星期一次於每一排水口注入半公升的清水，確保管內儲水，以防病原體傳播；
- 保持衛生間清潔及通風良好，根據衛生狀況加強清潔消毒次數；
- 室內使用的空間儘可能經常打開窗戶，保持環境清潔及空氣流通；倘為密封空間，應保證通風系統運作有效，經常清潔和維護通風系統；
- 地面、地毯、牆壁或其他設施如被分泌物或排泄物弄污，應立即清潔消毒：以具吸水力物料作初步清理，再以 1:10 漂白水消毒被污染的表面及鄰近範圍，待漂白水留在表面 30 分鐘後，再以清水沖洗並抹乾；
- 一次性使用的物品，使用後絕不可再供他人使用，應適當地包裹和棄置；
- 多次使用的物品，在供他人使用前必須嚴格清潔和消毒。

*可能存在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地方：

詳見「[抗疫專頁 https://www.ssm.gov.mo/PreventWuhanInfection/](https://www.ssm.gov.mo/PreventWuhanInfection/)」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
 疾病預防控制中心